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及其时空分异

邢耀杰[1,2]，黄森慰[1,2]，林汉瑜[2,3]，沈如彬[1,2]

（1. 福建农林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院，福州 350002；2. 福建农林大学公益慈善研究院，福州 350028；
3. 福建农林大学乡村振兴学院，福州 350002）

摘要：社会组织作为社会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共同富裕方面发挥着重要效能。基于2014—2022年中国省级面板数据，对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机制进行研究。研究发现：社会组织发展通过促进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进而促进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升；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在2015年之前、2016—2019年和2020年之后的3个阶段，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逐渐增强；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效应呈现东部强、中西部弱的特点，这进一步加剧了共同富裕本就存在的区域差异问题。

关键词：共同富裕；社会组织；指标体系；阶段；区域差异

中图分类号：F126；D632.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1807(2026)05－0306－10

共同富裕不仅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保障。要想实现共同富裕，必须充分发挥市场、行政和社会等机制的作用[1]，而社会组织作为社会机制的核心组成部分，在共同富裕中占据了重要地位。由于社会组织在共同富裕中的重要性，阐明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机制，对于进一步激发社会组织在共同富裕进程中的促进作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梳理社会组织与共同富裕的相关文献可知，大多研究聚焦于社会组织发展在促进共同富裕的具体议程中所起到的作用。在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域，沈永东和毕荟蓉[2]研究表明，社会组织在深度结合产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优化经济发展营商环境以及稳定经济治理体系方面起重要作用；在区域协调发展领域，沈永东[3]研究表明，社会组织可以通过公益创投和公益平台创新推进人才交流和技术转移，着力缩小群体和区域差异；在第三次分配领域，江亚洲和郁建兴[1]研究表明，社会组织能促进社会资本积累、驱动利他型慈善，畅通社会各方面参与慈善和社会救助的渠道；在社会治理创新领域，顾昕[4]研究表明，社会组织能提供基本社会服务，满足民众对基本服务的多重需要，以激发社会治理活力、推动社会治理规范有序。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领域，蔡晶晶和李德国[5]研究表明，社会组织通过开展环境教育和志愿服务活动，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等行动的进行，以激发民众的环保内生动力；在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领域，贺新元[6]研究表明，社会组织依托基层文化站、非遗传承中心等平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供了有力支撑。可见，全面提升社会组织的发展水平是助力共同富裕目标实现的重要抓手。此外，也有研究基于时空视角对社会组织和共同富裕展开分析。从时间视角上看，沈永东和陈周懿[7]将中国社会组织发展划分为恢复发展、快速发展和高质量发展3个阶段，认为如今中国社会组织发展正处于由“量”到“质”转变的高质量发展阶段。从空间视角上看，刘培林等[8]认为中国共同富裕仍然面临着区域发展差距较大的问题。针对这一问题，沈永东[3]认为社会组织能通过推进人才交流和技术转移，以缩小区域发展差距，而唐文敏等[9]则认为社会组织本身便存在区域发展的不均衡问题，会扩大区域发展差距。

收稿日期：2025-09-13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24ASH010)

作者简介：邢耀杰(2000—)，男，福建三明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公共管理；通信作者黄森慰(1982—)，男，福建漳州人，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公共管理；林汉瑜(1998—)，男，福建莆田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公共管理；沈如彬(1999—)，女，福建漳州人，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公共管理。

上述文献为理解社会组织发展与共同富裕之间的关系提供了重要参考,但仍存在以下缺陷:①量化测度方面。现有研究并未对中国社会组织发展水平进行测算。②影响关系方面。现有研究聚焦于社会组织发展在促进共同富裕的具体议程中所起到的作用,但并未探究社会组织发展是如何影响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③研究视角方面。时间视角上,现有研究普遍认为社会组织和共同富裕的发展呈现阶段性,但并未将二者的发展阶段联系起来,探究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空间上,现有研究对社会组织发展是扩大还是缩小区域发展差距,尚未形成统一定论。为弥补上述不足,研究使用2014—2022年省级面板数据,系统测算中国社会组织发展和共同富裕水平,并基于测算结果,旨在回答以下3个问题:①社会组织发展是如何影响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②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③社会组织发展是否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

1 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设

共同富裕是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的统一。发展性是共同富裕的核心基础。发展性意味着“做大蛋糕”,强调经济增长与质效提升,为全体人民提供物质基础和增长动力。共享性是共同富裕的本质要求。共享性意味着“分好蛋糕”,要让全体人民公平享有发展成果,既体现结果的公平,也体现机会的均等。可持续性是检验共同富裕成效的关键。可持续性意味着让这份“蛋糕”能够代代相传,从生态环境、资源承载等方面使富裕成果长期延续。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相辅相成,共同构成推进共同富裕的基本框架。因此,社会组织发展需要通过对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的影响,进而实现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升。

发展性方面,社会组织发展能够通过促进就业和经济增收两方面影响共同富裕的发展性。促进就业方面,社会组织依托行业协会、商会等平台,定期举办招聘会、职业指导活动,并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发布就业信息,缩短供需双方信息差距,提高劳动要素匹配效率,进而促进就业。此外,社会组织自身也能创造大量就业岗位。随着国家政策对社会组织的日益关注,社会组织职能边界显著拓宽,其数量也随之增加。截至2024年10月,全国社会组织总数约111万个[10],涵盖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多种类型。在基层服务中创造了大量社工、护理员、活动协调员等岗位,成为就业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增收效应方面,社会组织虽是非营利性的公益组织,在直接创造经济效应方面并无优势,但可以间接产生经济增收效应。一方面,社会组织通过促进就业,直接提高了劳动者工资性收入,尤其对中低收入群体具有显著增收效应;另一方面,社会组织在社区养老、助残康复、居民服务站、文体活动等多领域的介入,可带动上下游产业链的发展,进一步促进了有关产业的经济增收。

共享性方面,社会组织通过参与第三次分配的方式促进共同富裕的共享性。第三次分配是指社会力量自愿通过公益慈善活动等方式对资源进行重新配置的社会活动,对于推进共同富裕的共享性有重要价值[11]。具体而言,以2019年的慈善捐赠为例,社会组织合计受赠1 200.5亿元,占当年慈善捐赠总额的79.53%[12],表明社会组织已成为中国慈善的核心受赠主体[13]。此外,在慈善投入方面,中国社会组织在“十三五”期间广泛参与脱贫攻坚,实施扶贫项目超过9.2万个,投入各类资金1 245亿元,约占“十三五”期间扶贫与发展专项捐赠总额的71.95%[14]。这也表明社会组织是中国慈善的行动主力[13]。此外,社会组织在资源配置上注重目标化与差异化:通过开展社区调研、建立长期帮扶项目、采用项目化管理和绩效评估,能够把捐赠资金更有针对性地投向弱势群体和结构性短板,从而增强共享成果的公平性。因此,社会组织作为第三次分配的核心枢纽,极大地增强了共同富裕的共享性。

可持续性方面,环保类社会组织可以通过提供环保公共服务的方式促进共同富裕的可持续性。在动员公众参与环保方面,环保类社会组织凭借其广泛的社会网络和较高的社会公信力,能够快速接触到各类群体,形成环保信息传播和动员的通道,进而在公众中激发参与环保的意愿。具体而言,它们通过开展环境教育、专题讲座和社交媒体宣传等方式,降低环保信息在民众中的不对称性、提高环境问题的可见性,从而提升公众的环保认知与责任感;同时借助其在地方的信任关系和朋辈网络,产生示范效应,促使观望者转为参与者。在直接开展环保活动方面,环保类社会组织凭借其专业技术知识,不仅能够主动发起环保公益诉讼,通过法律途径追究破坏环境者的责任,更能直接组织和实施一系列具体的生态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项目[15]。这

类活动无论是涉及生态修复的复杂性评估、污染溯源的精准监测，还是特定物种的保护方案制定，均高度依赖专业科学判断与技术能力，而社会组织的专业性构成了活动有效性的核心保障。在提升政策的执行效果方面，环保社会组织凭借其独立性与专业性，使其能够跳出行政体系，对政府环境政策的落地过程进行客观、精准的审视与督导。具体而言，一方面，它们通过系统性的信息披露、科学的舆论引导以及理性的公共倡议，将政策执行过程置于公众视野之下，有效构建了社会化的监督压力，从而强化了执行环节的透明度与问责刚性；另一方面，它们深入到治理实践之中，通过参与第三方评估、环境公益诉讼等方式，促使政府履行环境治理责任，从而提升环保政策的实际落实效果。综上，针对问题①：社会组织发展是如何影响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从理论上可以认为，社会组织发展通过促进共同富裕的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进而实现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升。据此，提出如下假设。

H1a：社会组织发展显著促进共同富裕的发展性；

H1b：社会组织发展显著促进共同富裕的共享性；

H1c：社会组织发展显著促进共同富裕的可持续性。

在不同的发展阶段，社会组织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可能受到经济增长、市场化、对外开放、政府管理等因素的干扰而不同[16]，使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呈现阶段性。此外，基于注意力政治逻辑，决策者对于社会组织发展的关注直接驱动了相关政策的调整，随着《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和《“十四五”社会组织发展规划》等国家政策的不断出台，社会组织发展阶段呈现了“简化注册-有序发展-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的纵深演化，而发展阶段间的跃迁通常存在时间节点，即存在“门槛效应”。因此，针对问题2：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从理论上可以认为，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呈现阶段性，且随着时间的演进，不同阶段的影响效应越来越强。据此，提出如下假设。

H2：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即存在门槛效应。

区域与地方层面的多重因素协同作用，不仅塑造和限定了社会组织在促进共同富裕过程中的功能定位，也影响了其内在激发机制。中国社会组织主要集中分布在东部地区，呈现“东部多，中西部少”的空间格局[9]，这必然会导致社会组织发展的不均衡。由于社会组织发展能够正向促进共同富裕，数量更多、发展更好的东部社会组织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自然也强于中部和西部，使得存在区域异质性。然而，共同富裕本就存在“东部强，中西部相对较弱”的特点，导致了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共同富裕存在的区域异质性，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综上，针对问题③：社会组织发展是否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从理论上可以认为，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较强的区域异质性，进而加剧了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据此，提出如下假设。

H3：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区域异质性。

基于理论分析及现有研究，梳理出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共同富裕的路径机理，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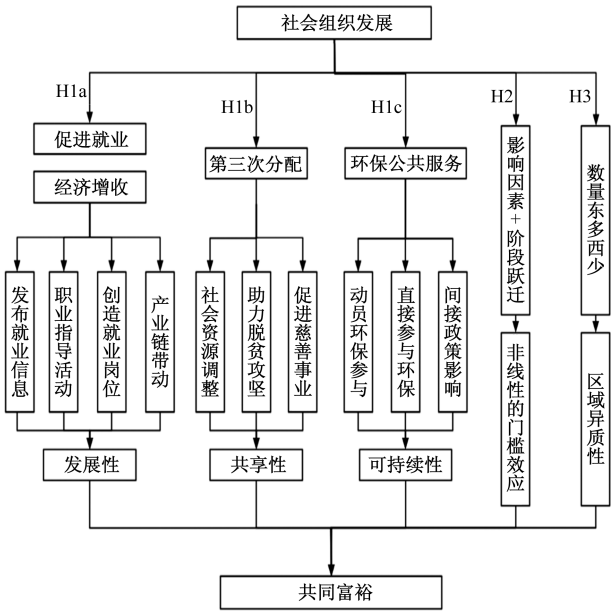


图1　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共同富裕的路径机理

2　研究设计与数据来源

2.1　模型构建

采用混合最小二乘法（ordinary least squares，OLS）模型对社会组织发展如何影响共同富裕进行研究，模型设定如下：

$$P_{it} = \alpha_0 + \alpha_1 O_{it} + \alpha_2 C_{it} + \mu_i + \lambda_t + \varepsilon_{it} \quad (1)$$

式中：P_{it} 为 i 省份在 t 年的共同富裕水平；μ_i、λ_t 分

别为地区固定效应和时间固定效应:O_{it} 为 i 省份在 t 年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α_0 为常数项;α_1 、α_2 为待估参数;ε_{it} 为随机扰动项;C_{it} 为控制变量,包括产业结构、基础设施建设、抚养比和结婚登记数量[17-18]。产业结构使用各省份一二三产业数量的变异系数来表征;基础设施建设以各省份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额增长率来表征;抚养比通过(儿童人口+老年人口)/劳动力人口×100%的公式进行计算;结婚登记数量由各省份年度结婚登记数量来表征。

此外,还采用了门槛模型检验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即是否存在门槛效应,模型设定如下:

$$P_{it}=\beta_0+\beta_1 O_{it} I(\mathrm{Adj}_{it}\leqslant\theta)+\beta_2 O_{it}\times I(\mathrm{Adj}_{it}>\theta)+\beta_3 C_{it}+\lambda_t+\varepsilon_{it} \quad (2)$$

式中:β_0 为截距项;β_1 为年份小于等于 θ 的社会组织发展的回归系数,β_2 反之;β_3 为控制变量的回归系数;Adj_{it} 为年份门槛变量;$I(\cdot)$ 为指示函数,如果社会组织发展水平满足括号内的门槛条件,则赋值为 1,否则为 0。

2.2 指标体系与变量测度

2.2.1 因变量:共同富裕水平

现有研究分别从不同维度构建了共同富裕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而对共同富裕水平展开测算。二维方面,申云和李京蓉[19]从物质和精神两个层面构建共同富裕的评价指标体系。三维方面,陈丽君等[20]构建了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的共同富裕评价指标体系。四维方面,陈宗胜和杨希雷[21]从富裕度、收入分配、生活质量和人本发展来构建共同富裕的评价指标体系。虽然指标越多越能紧扣发展的内涵逻辑,但在函数方程中引入过多的变量可能导致变量之间的复杂关系,同时指标需聚焦于社会组织发展对于共同富裕的作用机理。因此,参照陈丽君等[20]的研究,使用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 3 个维度构建共同富裕的评价指标体系,并使用熵值法进行测算,指标体系见表 1。

表 1 共同富裕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属性
发展性	富裕度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人	正向
		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元/人	正向
		恩格尔系数	—	负向
	共同度	地区人均 GDP 差异系数	—	负向
		城乡居民收入倍差	—	负向
		城镇化率	%	正向
共享性	文化教育	人均教育经费	元/人	正向
		师生比	%	负向
		每万人职业(助理)医师	人/万人	正向
	医疗健康	每万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万人	正向
	社会保障	社会保障支出占 GDP 比重	%	正向
可持续性	科技创新	RD 投入强度	%	正向
		国内专利申请授权数	件	正向
	生态环境	森林蓄积量	亿 m^3	正向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负向

2.2.2 自变量:社会组织发展

研究从宏观层面上探究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但现有研究多从社会组织的公共服务供给效能、与政府的合作效果、组织绩效评价等单一视角对社会组织发展进行测度,难以全面衡量中国社会组织发展水平,故不适用于该研究。马庆钰等[22]基于中国的实际情况,选取了“非营利部门国际指数”的 5 项关键指标,并增加了“社会组织增长”和“社会工作专门人才增长”2 项指标,构建了社会组织发展的评价指标体系,但构建完成后并未对整体社会组织发展水平进行测算。因此,研究沿用马庆钰等[19]的评价指标体系,使用熵值法测算 2014—2022 年的社会组织发展得分,同时也填补了整体社会组织发展水平无人测算的研究空白。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以下 6 个维度:①全职雇员人数占人口比重。用于衡量社会组织发展对于国家就业的影响和贡献,即社会组织吸纳就业的能力。②社会组织接受捐赠占 GDP 比重。用于衡量社会组织的资源获取能力,及其在社会服务中的地位和作用。③社会组织增加值占 GDP 比重。增加值是社会组织在服务过程中所创造的净价值增量,用于衡量社会组织对 GDP 的贡献份额。④慈善捐赠占 GDP 比重。慈善捐赠是社会组织发展的基础性支撑,该指标用于衡量社会慈善文化的成熟程度和社会成员的慈善贡献水平。⑤社会组织增长总个数。数量本身并不代表质量,但如果能将数量与有关质量的指标结合起来,能更直观地表征社会组织发展水平。⑥社会工作专门人才增长。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是指具备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能力,能够开展评估与干预、促进个体与群体福祉的专业人员,该指标用于衡量社会组织发展的专业化程度。最后,研究依旧使用熵值法对社会组织发展水平进行测算。

2.2.3 数据来源

鉴于数据的可得性、完整性与时效性,选取 2014—2022 年 30 个省份(因数据缺失,未包含新疆

地区和港澳台地区)的面板数据作为实证样本。数据来源于CNRDS中国研究数据平台经济特色数据库、中国省级数据库5.0版、2014—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处理方面,通过省份名称与年份对数据进行匹配合并,并使用插值法对缺失值进行填补。

3 实证结果分析

3.1 测算社会组织发展和共同富裕水平的结果分析

系统测算了2014—2022年中国省级的社会组织发展和共同富裕水平。结果显示,社会组织发展水平的年均增长率为1.66%,说明中国社会组织正在稳步发展。这可以归因于《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和《"十四五"社会组织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的颁布,推动了社会组织由"数量增长、规模扩张"向"能力提升、作用发挥"转变,确保了发展水平的稳步提升。从区域层面来看,以2022年为例,东部、中部和西部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均值分别为0.192、0.104和0.091,这说明不同区域之间社会组织的发展差距较大,且呈现"东部强,中西部弱"的特征。

共同富裕水平的年均增长率为6.83%,表明中国共同富裕水平也在稳步提升,反映了国家在做大"蛋糕"与分好"蛋糕"两方面的协同发力。原因在于,一方面,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为居民收入增长提供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和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则有效促进了财富再分配与共享。从区域层面来看,以2022年为例,东部、中部和西部的共同富裕水平均值分别为0.369、0.294和0.301,这说明中国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仍然存在,同样呈现出"东部强,中西部较弱"的特征。

3.2 基准回归结果

围绕问题①:社会组织发展是如何影响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使用回归模型探究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及其各维度的影响,结果汇报于表2。列(1)结果显示,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在1%的统计水平上显著为正,这表明社会组织发展显著促进了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高,社会组织发展水平每增加1个单位,共同富裕水平对应提高0.204个单位。列(2)~列(4)结果显示,社会组织发展对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的影响也在1%的统计水平上正向显著,估计系数分别为0.391、0.183和0.233,这表明社会组织发展能够对共同富裕的3大维度(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产生促进作用,假设H1a、假设H1b和假设H1c得到验证。

表2 基准回归结果

变量	(1)	(2)	(3)	(4)
	共同富裕	发展性	共享性	可持续性
社会组织发展	0.204***	0.391***	0.183***	0.233***
	(0.043)	(0.060)	(0.043)	(0.038)
常数项	0.172***	0.206**	0.128**	0.254***
	(0.048)	(0.081)	(0.051)	(0.062)
控制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样本数	270	270	270	270
R^2	0.246	0.400	0.111	0.189

注:*、**、***分别表示$P<0.1$、$P<0.05$、$P<0.01$;括号内为标准误。

对比各维度的回归系数可知,社会组织发展对发展性的影响效应最强。原因在于,社会组织发展可以通过促进就业和经济增收两个方面影响发展性,而促进就业和经济增收之间本就存在相互交融、相互促进的关系,进而对发展性产生更强的影响效果。一方面,社会组织可以通过发布就业信息、职业指导活动和创造就业岗位等方式帮助失业人口找到工作,激发其消费动力,进而带动经济增收;另一方面,社会组织能够带动上下游的产业链发展,促进经济增收,而产业发展也意味着能创造出更多的就业岗位,进一步促进就业。

社会组织发展对可持续性的影响效应次之。可以解释为,环保社会组织可以通过动员公众环保参与、直接参与环保活动和间接影响环保政策等方式促进可持续性,但中国社会组织目前正处于由"量"到"质"转变的阶段,还存在许多需要改进的地方:①动员公众环保参与的手段较为单一,多为运动式的主体宣传方式,虽取得一定成效,但在促进公众参与环境决策和民众监督方面存在缺陷[23];②环保社会组织可以分为官办、民办两种类型,官办的环保社会组织的工作流程、机构设置等均参照政府机构,在环保活动中自治性不强,民办环保社会组织的主体为学生、企业员工和退休老人等,参与环境治理的自发性高,但其组织结构松散、活动规模较小;③虽然现有政策的开放性在不断增强,但基于集体行动的政策网络尚未构建[23],社会组织影响环保政策的背景尚不成熟。

社会组织发展对共享性的影响最弱。细究其因,社会组织因其公信力和募捐能力接受慈善捐赠,而后将这些慈善捐赠投入到共同富裕中,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共享性。然而,由于中国社会组织的受赠和捐

赠存在严重失衡,削弱了社会组织发展对共享性的促进作用。2016年,社会组织受赠合计1 066.04亿元,而同年度社会组织捐赠总额约96.39亿元[24],受赠是捐赠的11倍,盈余超过969亿元。2018年、2019年的受赠也均大于捐赠,受赠分别是捐赠的11.6和12.4倍[25]。这表明,中国社会组织受赠的规模远超实际投入慈善领域用以实现捐赠目的的规模。慈善捐赠在多大程度上促进共同富裕共享性,关键在于社会组织在多大程度上及时将受赠转化为捐赠,切实分配到共同富裕领域[13]。很显然,中国社会组织在这一方面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基于上述结论,问题①可以得到很好地阐释:社会组织发展通过促进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进而实现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升。其中,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各维度的影响效应不同,呈现出"发展性>可持续性>共享性"的特征。

3.3 稳健性检验及内生性处理

为了使研究结论更加可靠,使用缩尾和倾向得分匹配法进行稳健性检验,并使用工具变量法处理内生性问题,结果汇报于表3。①通过缩尾进行稳健性检验。为避免可能存在的异常值对结果产生干扰,对数据进行了5%和95%的缩尾处理。结果表明,缩尾处理后社会组织发展仍能在1%的统计水平上显著正向促进共同富裕,基于缩尾的稳健性检验通过。②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进行稳健性检验。社会组织发展与共同富裕之间的关系可能会受到其他不可观测因素的影响,导致样本出现自选择偏误问题。因此,将控制变量作为匹配变量,采用1∶2最近邻匹配与Kernel核匹配方法,为处理组筛选特征相近的对照组,并在控制倾向得分后进行重新回归。结果显示,在控制可能存在的样本选择偏误问题后,两种匹配方式的平均处理效应均正向显著,基于倾向得分匹配的稳健性检验通过。③使用工具变量法进行内生性处理。社会组织的发展能够促进共同富裕水平,而共同富裕水平的提高亦有可能为社会组织发展营造了更好的环境,进而导致双向因果的内生性问题,使得统计结果有偏。该研究选取滞后1期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作为工具变量,选取原因如下:①相关性。当期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是以上一期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为基础的:上一期的社会组织的发展水平越高,当期的社会组织发展的起点也就更高,反之亦然。因此,工具变量的相关性得以满足。②外生性。当期的共同富裕水平不会对已成"历史"的上一期的社会组织发展水平产生影响,只能够为当期或是未来的社会组织营造更优的发展环境。因此,工具变量的外生性得以满足。工具变量法的回归结果显示,C-D Wald F统计量和K-P LM统计量均显著高于临界值20,证实了工具变量的识别能力和有效性。此外,在控制了内生性问题后,工具变量的回归系数仍然保持正值且在1%的水平上正向显著。这表明即便考虑内生性问题,社会组织发展依旧促进共同富裕,从而为研究结论的稳健性提供了额外支持。

表3 稳健性检验及内生性处理结果

变量	(1)	(2)	(3)	(4)
	缩尾	1∶2最近邻匹配	Kernel核匹配	2SLS
社会组织发展	0.459***	0.035***	0.025***	0.193***
	(0.081)	(0.012)	(0.012)	(0.044)
平均处理效应		0.059**	0.058***	
		{2.31}	{2.92}	
控制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K-P LM				237.43
C-D Wald F				21 623.01
样本数	270	209	270	240
R^2	0.257	0.256	0.199	0.275

注:*、**、***分别表示$P<0.1$、$P<0.05$、$P<0.01$;圆括号内为标准误;花括号内为t值。

3.4 门槛效应

围绕问题②: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使用门槛模型检验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中是否存在时间门槛,若存在时间门槛,则可以说明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门槛模型有两个基本假设:第1个假设是检验门槛效果是否显著。使用Bootstrap自抽样法进行面板门槛的存在性检验,在100次格点搜索以及反复抽样300次后得到表4的门槛效应检验结果。第2个假设是检验门槛估计值是否等于其真实值。采用似然比统计量(LR)检验门槛估计值真实性,结果如图2、图3所示。

根据表4提供的P值和F值可知,社会组织发展通过了单、双门槛检验,但未通过三重门槛检验。图2、图3的门槛估计值与表4相符,通过了真实性检验,由此确定门槛值分别为2016年和2020年,说明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假设H2也得到了验证。

为了进一步探究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在不同阶段内存在何种规律,依据2016年和2020年两个时间门槛,将分析划分为3个阶段,并在各阶段分别进行回归检验,结果见表5。观察可知,

表 4　门槛效应检验结果

自变量	门槛变量	假设检验	残差平方和 RSS	平均绝对误差 MSE	*F*	*P*
社会组织发展	年份	单一门槛	0.257	0.001	225.97	0.000
		双重门槛	0.180	0.001	111.19	0.000
		三重门槛	0.162	0.001	29.14	0.883
门槛数	2					
门槛值	2016,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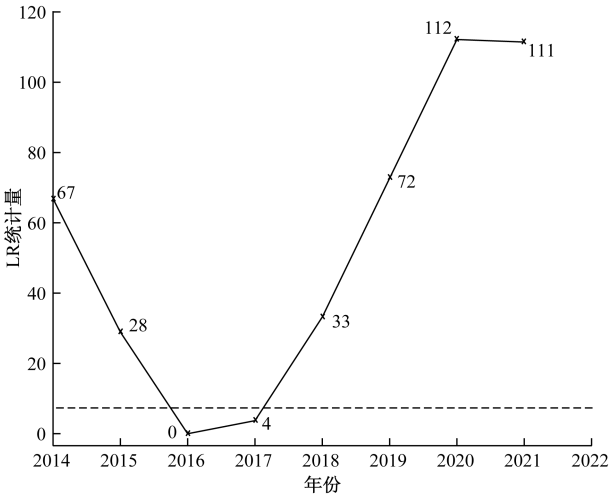


图 2　第 1 门槛值 LR 检验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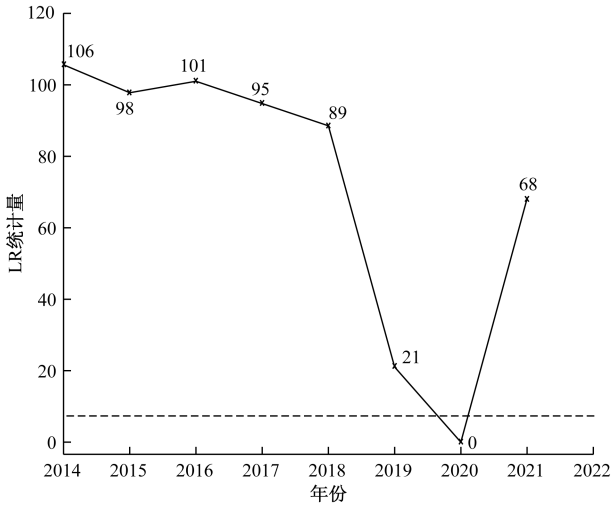


图 3　第 2 门槛值 LR 检验图

1～3 阶段的社会组织发展均能显著正向促进共同富裕，估计系数分别为 0.101、0.136 和 0.231，表明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促进效应不断增强，假说 H3 得到验证。这一效应的阶段性增强，与国家在不同历史时期对社会组织管理体制和发展路径的政策引导密切相关。具体而言：在阶段 1（2015 年之前），尽管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已表现出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总体效应相对有限。这一时期，中国社会组织注册流程烦琐，双重管理体制限制了社会组织数量的增加，也使其在扶贫、教育和公共服务中的作用发挥受到制约。因此，社会组织虽能促进共同富裕，但受制度环境束缚，影响效应有限。进入阶段 2（2016—2019 年），相关政策的颁布为社会组织发展带来了制度性突破。2016 年的《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简政放权、优化管理和完善服务，为社会组织减轻了制度性负担，激发了其发展活力。与此同时，2017 年的《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将社会组织的发展与国家战略目标直接对接，要求其在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关键领域承担示范任务。这些举措不仅扩大了社会组织的参与范围，也提升了其服务精准度和社会影响力，从而显著增强了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推动作用。在阶段 3（2020 年及之后），社会组织发展效应达到最强。这一时期的关键政策是 2021 年颁布的《“十四五”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该规划在顶层设计上进一步明确了社会组织在实现共同富裕中的角色定位，强调其在基层社会治理、公共服务供给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中的作用。同时，《规划》提出要推动社会组织在社区服务和社会事务中实现更深层次的参与，并在资源配置、能力建设和制度保障等方面提供支持。这使得社会组织不仅在数量上增加，在质量和功能上也在不断提升，其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由“补充性”逐步转向“支撑性”。

综上所述，问题②能够得到很好的阐释：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在 2015 年之前、2016—2019 年、2020 年之后这 3 个阶段内，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逐渐增强。

3.5　区域异质性分析[①]

围绕问题③：社会组织发展是否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从分析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共同富裕的区域异质性入手，具体做法如下：考虑到中国共同富裕水平本就存在“东部强、中西部相对

①由于东北区域样本量较少（仅 27 份），会对统计结果造成影响，故将东北划入东部区域分析。

较弱”的区域差异问题,若社会组织发展对东部共同富裕水平的促进作用大于中部和西部,那么则说明社会组织发展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

研究划分了东部、中部和西部3大区域,分组探究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区域异质性,回归结果汇报于表6。观察可知,东部区域的社会组织发展能够显著促进共同富裕,而中部和西部的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没有显著影响。这说明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效应存在显著的区域异质性,并加剧了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假设H3得到验证。

表5 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共同富裕门槛模型的回归结果

变量	1阶段	2阶段	3阶段
	2016年之前	2016—2020年	2020年之后
社会组织发展	0.076*	0.149***	0.231***
	(0.041)	(0.039)	(0.051)
常数项	0.161*	0.151**	0.366***
	(0.090)	(0.069)	(0.068)
控制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样本数	60	120	90
R^2	0.506	0.253	0.447

注:*、**、***分别表示$P<0.1$、$P<0.05$、$P<0.01$;括号内为标准误。

表6 区域异质性分析结果

变量	东部	中部	西部
社会组织发展	0.169***	0.511	−0.039
	(0.060)	(0.387)	(0.233)
常数项	0.299***	−0.112***	0.040
	(0.080)	(0.078)	(0.095)
控制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样本数	117	54	99
R^2	0.258	0.282	0.279

注:*、**、***分别表示$P<0.1$、$P<0.05$、$P<0.01$;括号内为标准误。

从以下几个方面对上述结论展开分析:①从经济基础角度上看。东部作为中国经济发展最为繁荣的区域,具备完善的基础设施、充足的资源环境以及发达的市场机制,为社会组织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和物质资源,使其更有能力在环保、医疗、扶贫等领域提供高质量服务,进而更有效地促进共同富裕;而中部和西部区域的经济相对落后,产业结构以农业和资源型产业为主,可支配资源有限,社会组织发展相对难以获得持续稳定的经费和项目支持,无法有效地促进共同富裕。②从人力资本角度上看。东部区域受教育水平高,专业人才和志愿者队伍规模大,社会组织更易吸纳专业型管理人才,为促进共同富裕打造了坚实的人力基础;而中部和西部区域的人才、高校和研究机构相对于东部区域较少,导致社会组织在项目设计、执行和评估等方面的能力不足,对共同富裕产生影响的效果相对有限。③从需求角度上看。随着东部城市化和人口老龄化的进程快于中部和西部,东部区域的居民对高质量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的需求更加旺盛,导致了东部区域的社会组织在“微观治理”“专业化服务”等方面的价值更容易被认可与放大,为东部区域的社会组织促进共同富裕提供了更多的空间和机会。基于上述结论,问题③能够得到很好的阐释:东部区域的社会组织发展能够有效促进共同富裕,但中部和西部的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效应不佳,而共同富裕本就存在“东部强、中西部相对较弱”的特点,因此,现有的社会组织发展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问题。

4 结论与对策

4.1 结论

基于2014—2022年中国省级面板数据,系统测算了中国社会组织发展和共同富裕水平,并重点回答了社会组织发展是如何影响共同富裕的?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是否存在阶段性?社会组织发展是否会加剧共同富裕的区域差异?这3个核心问题。对应的结论如下。

(1)社会组织发展能够通过促进发展性、共享性和可持续性,进而实现整体共同富裕水平的提升。其中,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各维度的影响效应不同,呈现出“发展性>可持续性>共享性”的特征。

(2)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存在阶段性,在2015年之前、2016—2019年、2020年之后这3个阶段内,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逐渐增强。

(3)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效应呈现“东部强、中西部弱”的特点,这也进一步加剧了共同富裕本就存在的区域差异问题。

4.2 对策建议

(1)解决社会组织发展面临的具体问题,充分发挥对共同富裕的促进作用。具体而言,针对中国社会组织存在的受赠与捐赠失衡问题,应建立健全慈善收支的检测体系,确定每一笔慈善资金的流入源头和流出去向,确保资金主要用于实现捐赠目的。若出现异常行为责任部门应及时介入,视具体情况问责。此外,应鼓励社会组织使慈善资金的受

赠与捐赠透明化，这不仅可以充分发挥社会、市场等多元主体的监督作用，还能够增强社会组织的公信力。针对于社会组织动员公众的手段单一、直接参与活动的缺陷、间接影响政策的背景尚不成熟等问题，关键在于建立社会组织、政府、市场和公民的多元主体协同治理体系。首先，社会组织应与公民深度协同，帮助公民参与活动决策和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其次，社会组织应与相关企业协同，增强社会组织直接参与活动的专业性；再次，官办和民办社会组织应相互协同，实现优势互补：官办助力解决民办组织活动规模较小的问题，而民办需弥补官办组织活动自治性不高的问题。最后，社会组织应与政府协同，为社会组织推动或监督政府环境政策实施提供支持。

(2)从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非线性影响出发，合理制定社会组织发展的阶段性政策。社会组织发展对共同富裕的影响呈现阶段性递增的非线性效应，其背后原因在于国家政策的推动，如《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和《“十四五”社会组织发展规划》等。2025年是“十四五”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2026年是“十五五”战略规划的开局之年。在这一关键节点，综合社会组织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现状与问题，合理制定下一阶段的社会组织发展规划，是加速社会组织发展由“量”到“质”转变，进而在共同富裕进程中发挥更大效用的关键。

(3)充分发挥东部社会组织的引领作用，重点加强中西部社会组织水平建设。为缩小区域发展差距、推动共同富裕，需要充分利用东部社会组织在治理经验、运行机制、资源动员等方面的先发优势，通过“东部-中西部”结对帮扶、强化培训、资源协同和示范带动等方式，加强中西部社会组织发展建设。首先，由人社、民政等主管部门牵头，筛选一批在公共事务参与、公益项目运作、社会动员能力等方面经验丰富的东部社会组织，与中西部省份相应社会组织结成“手拉手”帮扶对。其次，依托东部高校、智库及行业联盟，开设面向中西部社会组织负责人的专题培训班，内容涵盖社会组织治理创新、项目管理、募资与合规、品牌建设等。再次，引导企业社会责任资源向中西部倾斜，联合东部社会组织在中西部地区开展扶贫扶智、乡村振兴、乡风文明重塑等重大公益行动。最后，在东部已形成成熟运营经验的社会组织项目(如农村教育支持、环境治理、养老服务、乡村文化保护等)，选择若干中西部试点城市进行示范复制，并做好标准化手册和操作指南的编制与推广。

参考文献

[1] 江亚洲，郁建兴. 第三次分配推动共同富裕的作用与机制[J]. 浙江社会科学，2021(9)：76-83，157-158.

[2] 沈永东，毕荟蓉. 推动共同富裕进程中行业协会商会的新定位[J]. 浙江工商大学学报，2022(1)：93-101.

[3] 沈永东. 社会组织推动城乡区域协调的体制机制与政策支撑：基于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经验[J]. 探索与争鸣，2021(11)：27-29，177.

[4] 顾昕. 共同富裕的社会治理之道：一个初步分析框架[J]. 社会学研究，2023，38(1)：45-67，227.

[5] 蔡晶晶，李德国. “桥梁组织”如何驱动公共服务共同生产？基于四川某环保类组织的网络分析[J]. 中国行政管理，2024，40(6)：82-96.

[6] 贺新元.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中的意识形态建设路径探析[J]. 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07(2)：22-26，82.

[7] 沈永东，陈周懿. 社会组织：理解中国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一个核心概念[J]. 浙江工商大学学报，2024(6)：24-33.

[8] 刘培林，钱滔，黄先海，等. 共同富裕的内涵、实现路径与测度方法[J]. 管理世界，2021，37(8)：117-129.

[9] 唐文敏，赵媛，许昕，等.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时空演化与影响因素[J]. 人文地理，2020，35(1)：36-45.

[10] CnOpenData.《中国社会组织名录数据》[EB/OL].(2024-10-31)[2025-05-15]. https://www.cnopendata.com/data/m/regional/shzz.html.

[11] 郭阳. 共同富裕背景下社会力量参与第三次分配：时代内涵、实践形态与路径省思[J]. 河南社会科学，2024，32(10)：88-96.

[12] 中国慈善联合会.《2019年度中国慈善捐助报告》[EB/OL].(2020-09-19)[2025-05-15]. https://www.cncf.org.cn/storage/ueditor/file/2020/09/19/39c9155e41612e431eb076253d1777ec.pdf.

[13] 刘倍玮. 第三次分配促进共同富裕的实现机制探析：基于中美慈善捐赠的比较视角[J]. 理论月刊，2023(8)：73-82.

[14] 中国慈善联合会.《2020年度中国慈善捐赠报告》[EB/OL].(2021-11-26)[2025-05-15]. https://www.charityalliance.org.cn/ds/2505486f5e.html.

[15] 嵇欣. 当前社会组织参与环境治理的深层挑战与应对思路[J]. 山东社会科学，2018(9)：121-127.

[16] 赖先进，王登礼. 社会组织发展影响因素的实证研究：基于2007—2014年31个省级面板数据的分析[J]. 管理评论，2017，29(12)：226-237.

[17] 袁涛，宋加山，所丹妮，等. 数字经济赋能共同富裕：基于乡村创新和乡村创业视角[J]. 统计与决策，2024，40(18)：46-51.

[18] 齐红倩，张佳馨. 普惠金融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路径与

异质性研究[J]. 现代经济探讨,2023(6):1-17.
[19] 申云,李京蓉. 我国农村居民生活富裕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基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视角[J]. 调研世界,2020(1):42-50.
[20] 陈丽君,郁建兴,徐铱娜. 共同富裕指数模型的构建[J]. 治理研究,2021,37(4):5-16.
[21] 陈宗胜,杨希雷. 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N]. 中国社会科学报,2021-06-29(002).
[22] 马庆钰,曹堂哲,谢菊.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指标体系构建与预测[J]. 中国行政管理,2015(4):68-78.
[23] 田家华,吴铱达,曾伟. 河流环境治理中地方政府与社会组织合作模式探析[J]. 中国行政管理,2018(11):62-67.
[24] 中国慈善联合会.《2016年度中国慈善捐助报告》[EB/OL]. (2017-09-19)[2025-05-15]. https://www.charityalliance.org.cn/u/cms/www/201909/18145555tcbw.pdf?innovation=18370.
[25] 中国慈善联合会.《2018年度中国慈善捐助报告》[EB/OL]. (2019-09-21)[2025-05-15]. https://www.charityalliance.org.cn/ds/250578ae96.html.

Impact of Social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on Common Prosperity and Its Spatio-temporal Differentiation

XING Yaojie[1,2], HUANG Senwei[1,2], LIN Hanyu[2,3], SHEN Rubin[1,2]

(1. College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Law, Fujian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University, Fuzhou 350002, China;
2. Institute of Philanthropy and Social Innovation, Fujian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University, Fuzhou 350028, China;
3. College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Fujian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University, Fuzhou 350002, China)

Abstract: A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social mechanisms, social organizations play a significant role in promoting common prosperity. Based on panel data from Chinese provinces between 2014 and 2022, examines the mechanism through which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organizations influences common prosperity. The findings reveal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organizations enhances the overall level of common prosperity by fostering developmental, inclusive, and sustainable practices. The impact of social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on common prosperity exhibits phase-specific characteristics, with its promoting effect gradually strengthening across three periods: before 2015, from 2016 to 2019, and after 2020. The influence of social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on common prosperity is stronger in the eastern region and weaker in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regions, which further exacerbates the pre-existing regional disparities in common prosperity.

Keywords: common prosperity; social organizations; indicator system; phases; regional disparities